

2017年10月15日

主日講台信息：「不離棄」

／康來昌牧師

經文：羅馬書11：5-6

「5如今也是這樣，照著揀選的恩典，還有所留的餘數。6既是出於恩典，就不在乎行為；不然，恩典就不是恩典了。」

神會不會棄絕、離棄祂的百姓？神會不會離棄、棄絕祂所造的世界？

人悖逆，神心痛，賜恩拯救人

神造了一個美麗的世界、美好的人類，因為人的悖逆、罪惡、敵擋神，神後悔了，聖經上這樣講。神後悔造人，要把人和所有受造物都消滅，這是挪亞的洪水。神對一個城，就是所多瑪、蛾摩拉的種種罪惡忍無可忍，要把他們都消滅。在創世記裡有兩次記載末世的事，一次是洪水，一次是天火。神對一直悖逆祂的世界和世人，有極大的寬容，但總有一個底線，忍無可忍就消滅。

然而，神還留下一個救恩的辦法，就是藉著信靠上帝，人可以得到拯救。而信靠上帝的榜樣就是亞伯拉罕，信靠上帝的族群就是以色列人。他們跟神立約，經歷上帝的恩典，願意遵守上帝的法則。以色列人就是這群在罪惡世界中神所揀選出來，希望能夠成為眾人的榜樣，使人都遵守上帝的話而在罪惡世界得到拯救的人。

但整個舊約聖經看起來好像是上帝的失敗史，羅馬書10：21，「至於以色列人，他說：我整天伸手招呼那悖逆頂嘴的百姓。」上帝好像失敗了，上帝好像沒有辦法叫人歸向正路，好像也沒有辦法叫祂所揀選的百姓走向正路。

我自己覺得人類好像是越來越悲觀（我們基督徒是越來越樂觀），用許多方法希望能活得更快樂、幸福的這種盼望，好像越來越少。人失敗沒有關係，人本來就是罪人，但如果神失敗，那就麻煩了。

當然神不會失敗，但如果用婚姻來講，好像神失敗了。在神跟以色列人的婚

姻當中，是作妻子的不忠實。舊約聖經裡一直有個描述的方式，神沒有辦法叫祂的妻子停止淫蕩的行為，祂的妻子以色列人就是個花癡，見到男人就喜歡、見到偶像就拜。聖經裡（尤其是先知書、以西結書）描述得很多，神常常用蕩婦來形容以色列人。

神要表達祂那種痛苦，叫先知何西阿去娶蕩婦。神的僕人真是很難做，為了要把神的心情（：我是個老實的丈夫，我老婆常勾引別的男人，我很心痛）表達出來，要何西阿來講，來娶蕩婦為妻，而且要收那蕩婦跟別的男人結合的小孩。不止一次，還兩次。這都是難以想像的事情，所以很多解經家說何西阿娶蕩婦為妻的事完全是個比喻的說法，實際上沒有的。不過我看那經文，不一定是個比喻的說法。總之神很痛苦，祂就是不能不愛我們這蕩婦。何西阿書11：8，神對那蕩婦說，「以法蓮哪，我怎能捨棄你？以色列啊，我怎能棄絕你？」我沒辦法不愛你，你一個偶像一個偶像的，把我氣死了，而我不能夠捨棄你。

但不能棄絕沒有解決問題，以色列人還是一直有那拜偶像的心。就跟我們今天基督徒很多時候一樣。神愛我們，總是赦免我們，很好，但能不能夠再進一步讓我也愛神一點？我不希望我始終在一種純粹被赦免的狀態中。各位，我們基督徒是有好消息的信仰，且是唯一有好消息的信仰，因為我們是唯一認識真神、認識救恩的信仰，別的都不真實。所以我們一再求主幫助，讓我們能有個真正、合乎聖經、實際的、有盼望的生活，因為的確主給我們盼望。但主給我們的盼望，你要知道有多麼的艱難，實在不太容易有盼望，我們跟上帝愛的關係實在是太難建立了。當我們的神要我們盡心盡力愛祂的時候，實在是太難，我們愛偶像，愛上帝以外的東西卻太容易。這顆淫心怎麼改掉？

感謝主，何西阿書最後有這句話，「我必醫治他們背道的病」，這病、這罪惡一定會得到醫治，神會醫治、拯救我們。在啟示錄也看到，我們現在也應該經歷得到。啟示錄講到那新婦、教會、神的兒女終於有一天是坐在家裡，打扮得整整齊齊，不再等別的男人，而是在等自己的新郎。這是了不起的救恩。

救恩有很大一個部分是赦免我們的罪惡，但不只是如此，救恩不只赦免我們的罪惡，救恩總會使我們越來越脫離罪惡的權勢。不是免去罪惡的刑罰而已，而且是免去罪惡對我們的轄制。

神有沒有棄絕祂的百姓？

神有沒有棄絕祂的百姓？聖經給我們的答案看起來是衝突的。上一堂我問這個問題，有位姊妹很有信心的說：「沒有」。感謝主，我也很願意阿們，但如果聚會完了，那位姊妹出門摔了一跤，骨頭摔斷了，又碰到一個庸醫，沒有醫好，使

她一輩子都要瘸腿走路。也許有一天在很艱難的時候，我們也會覺得神棄絕了我們。我們人很軟弱，一帆風順、鳥語花香時，「主真是愛我」；聽到一篇好道、好見證，眼淚洗滌我們心中的難過時，「主真是愛我，主，我永遠愛你，這一次絕不會改變了」。是嗎？出門摔一跤就會改變。各位，我們的信心是很脆弱的，求主幫助。

保羅當然說神沒有棄絕祂預先所知道的百姓，但這個答案是衝突的。舉幾個比較有代表性的例子：

(一) 詩篇89篇，神說如果大衛的子孫離棄了上帝，神會責罰他們，但不會離棄他們，「**我必不將我的慈愛全然收回**」。前面也特別提醒，「我對大衛家不會像對掃羅家，掃羅家全然離棄了，大衛家不會。大衛的子孫會永遠堅立」。特別30到37節都在講安慰我們的話，「不必擔心，我們都是大衛的子孫，做錯了、得罪神了，神會處罰、管教，但不會永遠離棄我們，而且通常都是輕輕的放下」，讓我們很得安慰。然而真是，聖靈也叫我們聽了受不了，講到37節還說不會離棄，但到38節就說，「**但你惱怒你的受膏者，就丟掉棄絕他。**」到底丟不丟棄？上帝怎麼有點像我們人？神不是人，神是神，永不改變，但有時候祂好像人，說了一些誇口的大話：「我永遠愛你」，等到你氣我的時候就受不了：「我不要你了」。

(二) 神對大衛好像是這樣，神對以利家也是這樣，撒母耳記上2：30，「神說，我曾經講過，以利家永遠行在我面前，我會永遠的愛以利家。但看你管你兩個兒子，屢次失教、失德，(說起來我看他兒子敗德也沒有多久，大概廿、卅年)，現在我不要這樣說了，我要棄絕以利家」。

(三) 約翰福音6：37，「**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裡來；到我這裡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。**」這句話我非常喜歡，在我很多絕望、灰心、想死的時候安慰過我，我必須常常用這句來對自己說話：神不會丟棄願意到祂那裡來的人。可是，你也看到很多的人(包括舊約時的掃羅)不是到耶和華的面前，但耶和華不理他？

(四) C. S. Lewis在他妻子生重病死亡後寫下的卿卿如晤(A Grief Observed)一書，裡面有句很有名的話，(我想是針對「叩門就給你們開門」而寫)，他說，「我到神的門前敲門，沒有人來開。我聽到有人走過來，他把門栓再鎖上，就又離開」。神來了，明顯聽到你的聲音，卻不開門而離開。C. S. Lewis大概是廿世紀最有名的基督教傳福音使者和衛道學者，可是人在軟弱的時候，實在很難繼續有信心。

(五) 最有名的，希伯來書6：4-6，信徒、嚐過天恩滋味的人、認識上帝的人、受過洗的人、領過聖餐的人、參加過培靈佈道會、決志要事奉主、被靈大大感動等等的人，如果離棄真道，贖罪祭就再沒有了。

那麼到底神會不會離棄祂的百姓？我們的答案當然是不會，神不會離棄祂的百姓，神不會離棄祂預定、揀選、認識的百姓。不過，這是神在永恆中的計畫，我們人看不到。我們人活在時間空間中，活在上帝的恩典，聖靈的光照下，也活在肉體的經驗當中。所以當我們被聖靈、神的話感動，使我們的身體、耳朵、眼睛很感恩、很讚美、很享受、很感動，覺得主又真又活，覺得自己一輩子都要跟隨主時（我相信大家或多或少有這樣的經驗，有的非常強烈就叫他成為一個專職事奉主的人），就像剛才講的，太長、太久的不舒服，會叫我們的信心小下來。不用太多，我說過，只要失眠三個晚上，恐怕信心就不大有；只要牙疼三個鐘頭，信心就不大有。我們很軟弱。當神用祂永恆的計畫，絕不改變的拯救或棄絕某些人時，這是真實的，而且這比什麼都真實，但我們人看不到。聖靈有時候（不是有時候，應該是一直都）幫助我們，讓我們確知自己是蒙愛的，這是真的，但我們又很容易把聖靈給我們的感動跟我們自己的感覺放在一起，以致於等一下牙疼了、失眠了，我們又覺得神沒有聽禱告，又懷疑、動搖了。

救恩的確據—信心、恩典、因信稱義

在教會歷史上，個人和團體上，我們很多時候需要一個東西讓我們有個確據，確信我們是屬祂的。用個比喻來講，當我們的丈夫不大老實的時候，我們有沒有什麼辦法確知他還是很愛我們。不知道是不是這個原因，因此很多女士、姊妹們很喜歡問：「你愛我嗎」？（耶穌也問過這問題，好像不太放心彼得。）我們會問。有沒有東西可以保證得到一個確定的答案？好像很難。

說個笑話，聽說亞當有一天下班回來晚了，夏娃問，「怎麼這麼晚回來，跟哪個女人在一起」？亞當說：「拜託，這世界上就你和我兩個人，哪裡有第三者」。亞當就睡了，他一睡著，夏娃就開始數他的肋骨，看有沒有又少一根。

我們活在一個不確定的年代，有沒有什麼東西可以保證？我受過洗，是不是保證神不會離棄我？我受過割禮，是不是保證我在約的子民中？我被聖靈充滿，說過方言，是不是表示我是屬神的？我覺得在我們的信仰生活裡，大家用不同的方式（這幾十年靈恩派弟兄姊妹特別是用說方言），總之是用個特殊的經驗，非常強烈的讓你確知你是屬上帝的，但這些都沒有辦法保證。

我們不輕看洗禮、聖餐，我們非常感恩神藉著非常平凡的物質東西，來傳遞祂永恆的真理。這一點我多次講過，聖禮實在是很奧秘，不純粹是個紀念性的東西，的確聖靈藉著這些讓我們在恩典中更加確定，但我們也都知道洗禮、割禮、聖餐，都不保證你是上帝的兒女，因為羅馬書2：28-29，「**因為外面作猶太人的，不是真猶太人；外面肉身的割禮，也不是真割禮。惟有裡面作的，才是真猶太人；真割禮也是心裡的，在乎靈，不在乎儀文。**」

什麼叫「在乎靈，不在乎儀文」？好像你的罪惡割去，好像在這儀式中你跟上帝立約了，但這是個儀式，必須有真正的實質，你才會愛祂愛到底，祂也會愛你愛到底。就用婚禮來說，婚禮能夠保證婚姻幸福嗎？在最莊嚴的教堂、請最德高望重的牧師、最好的詩班、打最好的戒指，在眾人面前說了「我願意」，能夠保證有美好的婚姻生活嗎？求神保守，我們現在講的比婚姻還要重，我們講的是永恆的事。婚姻再怎麼樣也不過是幾十年，永恆的是我們永遠不會被主棄絕嗎？

有時候我們很厚臉皮但也很有信心的說，「主，我棄絕你太多次了，我常常都忘記你，不過，你不要忘記我啊」。我們會忘記主，主不會忘記我們，我們是祂的兒女。但有什麼能夠證明？我們說我們受過洗、受過割禮，是祂的兒女，可是保羅說（事實上每個人都應該知道），「**肉身所生的兒女不是神的兒女，惟獨那應許的兒女才算是後裔。**」（羅九8）。

就好比我的兒子是康強、康健，他們是康來昌的兒女，不是上帝的兒女。不管我能夠生出多好的孩子，不管他的基因、血統能夠多好，再怎麼樣，你、我、亞當後裔生出來的每一個人（除了耶穌之外）都不是神的兒女，因為我們是在罪惡中生的，是魔鬼的兒女。

神的兒女必須是被神生的，神永遠愛祂的兒女，你必須是被神生的。這是羅馬書第9章講的。約翰福音3：6也說，「**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就是靈。**」龍生龍，鳳生鳳，老鼠生的會打洞。你如果要進神的國，要成為神的兒女，你必須是神生的。這是很難的，耶穌說，人已經壞了，不是小小的改一改就行，人必須重生。尼哥底母說，「人老了，怎麼進到媽媽肚子裡重生」？尼哥底母錯了，如果有一天科技可以讓一個人重新回到媽媽的肚子裡，或者說有一天科技能夠進步到（我不懷疑會有這一天，可能不太久就會來到）人進到一個實驗室，大量換血、內臟、皮膚，出來一個嶄新的人，身體很健康、健全。甚至再有一天，經過科學家的改變，我們成為變形金剛，可以飛，身體可以用一千年，但我們仍然不是神的兒女。不是神的兒女指兩件事，一個是在神的震怒之下，另一個是即使有一天像尼哥底母說的從媽媽肚子裡重新生出來，即使有一天像科學家說的我們人可以改換基因，我們仍然會被消滅，因為我們就是死在罪惡過犯中。我們如果要進入永恆、美好、神的國度，必須被神生。沒有神的生命，不會有快樂。我們如果要不被神棄絕，必須是被神揀選、預定、認識，是神生的。

而什麼是神生的？耶穌說，「**從水和聖靈生的**」，那是什麼？約翰福音8：47，「**出於神的，必聽神的話；你們不聽，因為你們不是出於神。**」從靈生的就是有信心、信神、信耶穌、信耶穌話的人；聽神話的人，就是神生的。

這難道是說，「今天這麼多人在這裡聽神的話，都是神生的。那些因為下雨不來的，都不是神生的」？當然這有一點是笑話，也不盡然。耶穌說，「我的羊

聽我的聲音」，願意聽神的話的人是神的兒女。真以色列人、真基督徒、真正信主的人，和他的血統、種族、先天、後天沒有關係，只有真正信神、聽神話的人是神的兒女。

所以沒有一個客觀的證據，洗禮不能證明你是神所揀選的，不能保障你跟神的關係，雖然很重要。如果你要是神的兒女，我覺得人間能夠有的，從聖經來看，只有信心，「你信主嗎」？但信主好像又很含糊。我們常常想要用什麼東西來代表信主，這就又回到因信稱義。

這一年我們信友堂都在講這個，現在很多教會在慶祝馬丁路德改教五百年，但我覺得很多人不懂馬丁路德在講什麼，因信稱義在講什麼。我感覺我們找的「是不是神兒女」的證據，絕大多數都是行為：「我是不是神的兒女？我的行為有沒有改善？我有沒有多結出聖靈的果子來？我有沒有更有愛心、信心、溫柔、忍耐等等？這是不是一個真教會、真基督徒？看他的行為、品行！」個人是如此，教會、團體也是如此。

這不是不重要，不是不好，但這不是個標準。羅11：5-6，「**如今也是這樣，照著揀選的恩典，還有所留的餘數。既是出於恩典，就不在乎行為；不然，恩典就不是恩典了。**」我們是憑著信心，憑著恩典，不是憑著行為。

9：31，「**但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義，反得不著律法的義。這是什麼緣故呢？是因為他們不憑著信心求，只憑著行為求，**」以色列人在追求一個東西。我們都在追求不同的東西，金錢、快樂、女朋友。各位弟兄，你要追求女孩子，一定要憑行為，不能只憑信心，你要有好行為，要常常藉花獻禮、有溫柔體貼的行為。但你追求上帝的肯定、稱讚、愛，不能憑著行為。你追求得對，追求神、追求從神來的義，不像很多人只追求世界上的情慾，已經是很難得、很了不起的事，但你若不憑著信心，仍然追求不到。

有個很可悲的例子，就是那位少年官，他跑到耶穌面前跪下，在大庭廣眾面前稱讚耶穌：「良善的夫子，我當做什麼行為才可以承受永生」？各位，他到主面前，他尋求神，甚至聖經上說，「耶穌看著他，就愛他」，他仍然是沈淪的。一個人跑到耶穌面前，一個人被耶穌愛，一個人仍然沈淪，因為他沒有有信心，他信不過耶穌。

各位，行為很好，聖靈的果子我們應該多多的結出，但它不能成為你得救、稱義、被上帝悅納的保證，因為你總是不夠好。我們所有的一切，包括靠著聖靈結出來的好果子、行為，都不能得到上帝的義，唯有基督。唯有基督，其餘根基全是沙土。其餘的都是沙土，即使是靠著聖靈結出來的。我們要討上帝的喜悅，除了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所做的，沒有別的。所以，我們得到上帝的喜悅很難

嗎？從一個角度來講又很容易，憑著信心。你要看行為、要看信心，都一樣的困難。

神沒有棄絕屬祂的人

我們說以色列人好像是上帝失敗的歷史，以色列人一直悖逆。信心之父亞伯拉罕，他生的兒子以撒，雖然也在約中，但已經比亞伯拉罕差了一些。雅各就更差一些，雅各的十二個兒子就更墮落。在埃及的那四百年又更加墮落，在曠野的四十年跟神立約，這一群子民遠離主不知道到什麼地步，神多次要棄絕他們。在迦南美地，士師的時候也是一樣，那時以色列當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。整個舊約你看到以色列這群百姓似乎就是惹上帝的憤怒，最可悲的恐怕是這一次，就是以利亞在神面前控告以色列人，11：2，「你們豈不曉得經上論到以利亞是怎麼說的呢？他在神面前怎樣控告以色列人」。

以利亞是神的僕人，神的僕人要照顧神的兒女，像摩西、大衛、約瑟等等那樣，以利亞也是。神的僕人不僅要照顧神的兒女，要為他們禱告，求神赦免、拯救。我希望我能常常為各位禱告，又不是常常為各位蒙赦免禱告，而都是為你們的美好德行感謝主。但我們都有犯罪的時候，我們為人禱告，求神赦免。摩西多半都在做這工作，但做到有一天，摩西幾乎也從為他們辯護，做到了要控告他們的地步；沒有控告他們，但成為他們的見證。摩西一生都在為以色列人禱告，但在晚年時他教以色列人唱一首歌。他說：「你們唱這歌，要見證你們的不是。我不再作你們的律師替你們辯護了，我也不作你們的控告者控告你們，但我要作你們的見證人，證明你們是怎麼敗壞」。當摩西離開世界時對以色列人說：「我在的時候你們尚且悖逆耶和華，我如果死了，你們會墮落到什麼地步」。

聖經上好多屬靈偉人離開世界時要對那些活著的人說話，說什麼？各位想想，如果是你，你看到他們的狀況，會說什麼？保羅曾經有過不太好的經驗，在使徒行傳20章，他跟以弗所的長老說：「我要離開你們，以後見不到面了，我知道我走了以後會有兇暴的豺狼進到你們裡面，就是你們自己也會有人起來說乖謬的話。」各位，當王永慶先生死的時候，如果知道他兒子會為他的財產打官司到今天還沒有停，我想他也會很難過吧。耶穌要離開世界時，祂看到這群不認祂、遠離祂的人，會怎麼樣呢？摩西會怎麼樣？大衛會怎麼樣？你可以看聖經裡這些人都在面對死亡、跟人分離的時候講一些話。是悲哀的話嗎？不，摩西即使在教以色列人唱那首歌的時候還是祝福的。我要說的是，神不會撇棄祂預先所知道的人。

但以利亞好像是個例外，以利亞大有能力，但牧養這群百姓到最後心灰意冷。第一個心灰意冷的反應就是求死，不想再作下去。第二個心灰意冷的反應就

是控告。不是魔鬼撒旦在控告以色列人，魔鬼撒但是在控告以色列人，牠在約伯記就在控告人，牠在天上就專門作上帝的特別檢察官在控告我們，以致於啟示錄說「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，已經被摔下去了。」你不要以為魔鬼是頭角猙獰、可怕的一個怪物，牠是，但牠也是彬彬有禮、熟悉上帝的律法，用上帝的律法在控告我們，而且牠控告的都是真的。以利亞也在控告：「主啊，他們殺了你的先知，拆了你的祭壇，只剩下我一個人，他們還要尋索我的命。」「主啊，你的教會、你的兒女，無藥可救了」。這是最悲哀的時候，但神拋棄了他們嗎？神沒有拋棄，神說：「我為自己留下七千人，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。如今也是這樣。」

各位，歷世歷代都有神的餘民，就是神所揀選的人在歷經滄桑、經過一切的考驗、打擊中靠著主的恩典仍然站立的人。我希望這裡的每個弟兄姊妹都是這些人。神為祂自己的名留下的人，包括你們每一個，還有更多更多。這是出於恩典，不是出於行為。

萬事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

以色列人的悖逆在聖經裡有非常正面的意義，聖經裡所有不好的事都有非常好的結果，萬事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伊甸園裡那件事是最悖逆的事了，是萬惡的根源，整個人間的痛苦都來自那悖逆。奧古斯丁說，這次的犯罪叫做「philips copa」，philips是美好的意思、copa是罪惡的意思，一個美好的罪惡。當然，罪惡沒有美好的，他說，「人類的墮落是很可怕，但是顯出上帝救人的智慧和愛。」每件事都是這樣。

以色列人的墮落悖逆，看起來神就因此拋棄他們了，11：11，「我且說，他們失腳是要他們跌倒嗎？斷乎不是！反倒因他們的過失，救恩便臨到外邦人，要激動他們發憤。若他們的過失，為天下的富足，他們的缺乏，為外邦人的富足；何況他們的豐滿呢？」這意思是什麼？簡單說，保羅在講，以色列人拒絕了上帝的救恩，一再拒絕，一再遠離，於是上帝很痛苦，祂的妻子離祂而去，但上帝不能不愛。上帝是愛，祂一定要有愛的對象。當以色列人拒絕祂的愛時，上帝就把這愛臨到外邦人，外邦人就大量的領受了上帝的祝福而蒙恩。當外邦人因為信靠了耶穌、領受了上帝的祝福而蒙恩時，保羅說，就會激發以色列人歸向主。兩千年了，這話還沒有實現，不過這是保羅的意思，以色列人的不信，使上帝去愛外邦人，外邦人蒙恩得救，激發以色列人歸向上帝，以色列人歸向上帝，這世界就更加的豐富。11：14，「或者可以激動我骨肉之親發憤，好救他們一些人。若他們被丟棄，天下就得與神和好；他們被收納，豈不是死而復生嗎？」

有很多人在討論以色列人最後會怎麼樣，我不去談那，我在談一件事就是，

再悲慘的事，包括你自己生活裡，「我多次多方遠離上帝、得罪上帝，主有沒有撇棄我？主還要不要我？」主要的！我們有這顆心，就求主讓我們知道主向我們有恩慈。

死亡是可怕、痛苦的事，但我也看到過很多很美好的死亡的見證。這次去美國看一個幾十年前在美國讀書時住在他們家的朋友，先生已經被主接去，他曾經是NIV的董事長。他們夫妻退休後願意去新幾內亞作宣教士的服事者，很了不起，很有愛心。神的旨意真的很奇怪，他們去了不久，先生就得了急性腦炎，馬上住院已經不能講話。很快的就到了最後的日子，他們流淚道別，太太說：「沒有關係，你要去見你的主、你的神、你最好的朋友了。」先生也忍著痛禱告，「主啊，這一天來了，求你安慰我的家人。」他太太給我看一張2004年，先生給她的情人節卡，裡面很多動人的話，其中有一句他說，「也許有一天人會紀念我，但你會被人渴望」。他實在說得太好了。

死亡是可怕的事，耶穌的死是最可怕的事。背道是不應該發生的，以色列人的背道是不好的，但因為神無比的愛和無比的智慧，萬事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

禱告：

天父，謝謝你的恩典和慈愛，憐憫你的教會，憐憫你的兒女，讓我們真是成為喜劇演員，我們不是在那裡悲哀哭泣，作無止盡的嘆息，我們是歡呼喜樂，在眼淚中我們看到你給我們的勝利、恩惠、歡笑，我們讚美你。奉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。

（呂琪姊妹整理）